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鮮馳達控股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

(股票代號：1175)

- (1) 要求召開股東特別大會之更新；及
- (2) 繼續暫停買賣

茲有鮮馳達控股集團有限公司（下稱“本公司”，與其各子公司合稱為“本集團”）於(i)2021年11月2日及2021年12月8日分別發佈的、內容有關召開特別股東大會之公告（下稱“召開公告”）；及(ii)2022年3月14日發佈的、內容有關復牌進度季度最新情況之公告（下稱“復牌進度公告”，與《召開公告》合稱為“該等公告”）。除另有界定者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該等公告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 股東大會召開最新情況

關於《召開公告》。2022年1月6日左右，本公司收到了Paramount Worldwide要求本公司於2022年1月6日召開特別股東大會的通知（下稱“股東大會”）。但是，據本公司所知，部分股東對本次股東大會並不知情，且Paramount Worldwide並未發佈相關通知。2022年2月24日至2022年2月28日期間，本公司與聯交所就股東大會的有效性進行了溝通，並向聯交所傳達了以下事項：

- (i) 此次股東大會適當、有效和依法召開的依據；
- (ii) 此次股東大會是否符合相關規程；及
- (iii) Paramount Worldwide 是否擁有召開此次股東大會的合法證據或證明，如開曼法院的法令，因為本公司是依據開曼法院成立的。

關於《復牌進度公告》。董事會正在籌備年度股東大會，以刊發《2021年度報告》。此外，本公司正就特別股東大會諮詢法律意見，後續將就相關法律意見與Paramount Worldwide進行溝通。後續相關公告將適時發佈。

## 繼續暫停買賣

應本公司要求，股份已自 2021 年 7 月 2 日上午 9:00 起暫停買賣，並將繼續暫停買賣，直至本公司刊發《2021 年度業績》並履行《復牌指引》。

本公司將擇期發佈後續公告，為公司股東和潛在投資者更新有關資訊，並將根據《上市規則》第 13.24A 條公告公司於各季度的最新復牌情況。

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證券時務請審慎行事。

代表董事會  
鮮馳達控股集團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兼主席  
潘俊峰

香港，2022 年 3 月 14 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執行董事潘俊峰先生及湯大從先生、非執行董事聞俊銘先生。

董事願就本公告所載資料的準確性共同及個別承擔全部責任，並於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深知，於本公告內所發表的意見乃經審慎周詳考慮後始行作出，而本公告並無遺漏其他事實，以致本公告所載任何陳述有所誤導。